

精典文库 023 KLASSICS

作家看人

A Writer's People

V. S. Naipaul

[英] V. S. 奈保尔 著 孙仲旭 译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作家看人

A Writer's People

WAYS OF LOOKING AND FEELING

V. S. Naipaul

[英] V. S. 奈保尔 著 孙仲旭 译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作家看人/(英)奈保尔著;孙仲旭译. —南京:南京

大学出版社,2009.3

(精典文库/周宪主编)

ISBN 978-7-305-05742-7

I. 作… II. ①奈… ②孙…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

英国—现代 IV. I565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13855 号

V. S. Naipaul

A Writer's People: Ways of Looking and Feeling

Copyright © 2007 by V. S. Naipaul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09 by NJUP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itken Alexander Associates
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Labuan, Malaysia

All rights reserved

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:10-2008-025 号

出 版 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

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

网 址 <http://press.nju.edu.cn>

出 版 人 左 健

书 名 作家看人

著 者 (英)V. S. 奈保尔

译 者 孙仲旭

责任编辑 李雪梅

照 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

印 刷 盐城市华光印刷厂

开 本 880×1230 1/32 印张 6.625 字数 110 千

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305-05742-7

定 价 20.00 元

发行热线 025-83594756

电子邮件 sales@press.nju.edu.cn(销售部)

nupress1@public1.ptt.js.cn

* 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*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,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所购

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

献给我的女儿
玛里哈·玛丽亚

目 录

- 一 芽中有虫 3
- 二 一种英国式看问题方式 37
- 三 视而不见：印度方式 79
- 四 迥然有异 129
- 五 再说印度：圣雄及以后 171

直到大约六七岁前，我大部分时间都住在外婆家，在特立尼达的一个乡间小镇上。后来我们搬到了首都西班牙港，还是住在我外婆家，在伍德布鲁克区。我立刻爱上了我所看到的伍德布鲁克的街头生活和市里的生活秩序：清晨在大街两旁清洗阴沟，市政的蓝色马车每天来收垃圾。我外婆家的房子建在高高的混凝土柱子之上，有一个前游廊，吊着蕨类植物，栽在敞口的铁篮子里，底部衬有铁丝网或者椰子树顶新枝的硬质外皮。蕨类植物吊在游廊上，好处是能遮挡，一早一晚给它浇水成了那幢房子里的例行公事。混凝土的台阶上方，罩了一个用沥青处理过的瓦楞铁顶棚，一直往下接到大门和人行道上。站在台阶上的扶栏那里，街上还有街上的人可以一览无遗。我很熟悉那些人，虽然我从来没跟他们说过话，他们也从来没跟我说过话。我逐渐了解了他们的穿着、风格和说话声音。

十六年后在伦敦，有段时间我情绪低落，开始觉得我永远也无法走上作家之路。我想到了那条街和街上的人，他们让我写出了

我的第一本书^①。

那本书写的是那条街的“平面”景象：在我所写的内容中，我跟那条街凑得很近，跟我小时候一样，摒除了外界。甚至在当时，我就知道还有别的观察方式，也就是说，如果我退后一步、两步或者三步，看到更多场景，那就需要另外一种写法。更复杂一点，如果我想探究我是谁，街上的人是谁（我们那里是个移民小岛，文化及种族上都呈多样化），就需要另外一种写法。事实上，我的写作把我带向了那种复杂情况。我的写作生涯全在英国度过，这一点必须承认，这也必定是我的世界观的一部分。也必须承认，我做过很多次旅行，我无法假装作为作家，我只了解一个地方。我曾经面对过压力，要去那样假装，但是在我看来，那是种虚假的世界观。

我这一辈子，时时不得不考虑各种观察方式，以及这些方式如何改变了世界的格局。

^① 即《米格尔大街》(Miguel Street)。

一
芽中有虫

1949年初在特立尼达，我即将中学毕业时，有个消息传到女王皇家公学的我们这些六年级学生这儿，说是北边某个小一点的岛上，有个年轻的严肃诗人刚刚出了本精彩的诗集处女作。我们之前从未听说过这种消息，不会听说关于一本新出诗集的消息，也不会听说任何书的消息。到现在，我还纳闷这则消息是怎样传到我们那儿的。

当时，我们那里只是个主要从事农业的小殖民地，我们总是——也没什么不乐意——说我们是地图上的一个点，这样说，能让人看开了，我们真的很小。我们的人口才五十万多一点点，我们的种族多样化。在这个岛上，尽管我们人数不多，但现存的殖民地欧洲和亚洲移民次文化及次次文化之间，彼此几乎完全隔绝，而像大海一样包围着我们的，是一个被移植过来的非洲。我们的各种各样人口中，只有一部分受过教育，而且是以有限的本地方式，对此，我们六年级的学生都很清楚：我们能看出我们所受的教育，只会把我们带进专业或者职业上的死胡同。

这种殖民地上总会如此：这儿那儿，时不时会出现一些读书和写作的小圈子，虚荣的无害池塘出现又消失，成不了什么气候，比如变成一种有组织或者可靠的文学或文化生活。似乎不可思议的是，居然还有人是思想生活的守护者，在留意新动静，能够认真评价一本新出的诗集。

然而那样一件事，还是以最奇特的方式出现了，这位年轻诗人在我们眼里成了名人。他来自圣卢西亚^①。如果说特立尼达是地图上的一个点，那么圣卢西亚可以说是这个点上的点。他那本书是在巴巴多斯出的。对居住在岛上的人来说，大海就是天堑，造成不同的风景、不同的房子，彼此的居民总是在种族上略微不一样，有着奇怪的口音。但是这位年轻的诗人和他的书克服了这一切：正像在维多利亚时期的布道中所言，美德与奉献克服万难，最终取得了成功。

促成此事的，或许另有其他因素。当时，关于重视我们本土的海岛“文化”，人们议论很多，就是在那时，我讨厌起了这个词。这种议论集中在一个颇具才华、名为“小加勒比人”的舞曲组合（他们的根据地，就在离我当时所住地方不远的一幢居民住宅里）和钢鼓乐队上，后者是小街上的即兴性而效果非凡的音乐表演方式，用油桶和废铁演奏，是二战期间在特立尼达发展起来的。有了这些稀

^① 圣卢西亚(St. Lucia)为西印度群岛中的岛国，1814年沦为英国殖民地，1967年内部自治，成为英国的联系邦，1979年独立。

奇,人们觉得本地人就不会两手空空地进入国际社会,他们就有了可以宣称是自己拥有的东西,最后至少能够挺直腰杆,感到心安理得。

寻求这种安慰的人,有很多实际上是有钱人、中产阶级和高等阶层,许多方面说来各个种族的都有,有份好工作,却没有强烈的种族归属感,不完全是非洲、欧洲或者亚洲的,这些人除了这个海岛别无祖国。往前一代人左右,他们对自己不是黑人亦非亚洲人没有什么不满足,但是到这时,随着他们的成功,他们对殖民地人得不到尊重这一点看得更清楚,这让他们在工作和自身方面都受其害,他们不再满足于藏而不露,不再感念小恩小惠,而是要为自己争取更多。

对于本地文化、钢鼓乐队和舞曲的议论,也出自那些在政治上雄心勃勃的人。说这种话,会让潜在的黑人选民感到受用。当时选举权仍有限制,但是人们知道自治即将到来。曾经有一位对这种文化谈得很多也写得很多,就是艾伯特·戈麦斯。他在市里是个政客,还想爬得更高。他是个葡萄牙人,极胖。胖根本不影响他,而是让他成了个人物,在市里很容易给人认出来,也给人议论很多(甚至在我们六年级学生中也是),并且在街头的黑人中间深受爱戴。也许显得奇怪的是,那些黑人直到一九四几年时,仍然缺少一位黑人领袖,艾伯特·戈麦斯就以这样的领袖自居。作为市里的黑人领袖,他走强硬的反亚洲人、反印度人路线。印度人是农

村人,完全不是他的选民。我听说有过一段时间,他抽烟斗,蓄两撇两端下垂的胡子,尽量打扮得像是斯大林。

从政之前,他是个文化人。上世纪三十年代及四十年代初,他出版过一份名为《灯塔》的月刊。他还写诗。我们家里有他的诗作中最薄的一本《三十三首诗》,四五英寸见方,带图案的绛红色布面装订,献给他的母亲,“因为她不读诗。”我模模糊糊还记得第一首:别啜泣也别号哭/快乐与痛苦都属虚空/轮子必定会转,河水会流/日子必将展开。

艾伯特·戈麦斯在特立尼达的《星期日卫报》上开过专栏,署名为“尤比奎特斯”^①,没几个人知道这个词是什么意思,清楚其发音的人更少(“尤”还是“乌”,“基特”还是“奎特”?)。他出名地爱使用大词,这是他的块头与风格的一部分。就是在戈麦斯的专栏中,我首次遇到了“plethora”^②这个词,并认定这个词不合我用。戈麦斯写到本地的海岛文化时,会捎带攻击一下印度人,因为印度人置身于那种文化之外。但是戈麦斯身上很多方面,他也有很多调调可弹,我怀疑(但现在不能真正肯定)是他用他那种热情洋溢的方式,写到了这位来自圣卢西亚的年轻诗人——这是海岛文化的部分主题——并且让我们注意到了。

读者现在应该已经猜到这位诗人是德里克·沃尔科特(Derek

① 原文为“Ubiquitous”,意为“普遍存在的”。

② 意为“过剩”,源自希腊词。

Walcott)。作为群岛这里的一位诗人，直到他的名气远播海外前，在十五六年或者二十年的时间里，他步履维艰，有段时间甚至不得不去特立尼达的《星期日报》工作。他自费出版的处女诗集面世后过了四十三年，他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。

至于艾伯特·戈麦斯，他本来可以在1949年登上人生巅峰，结局却不怎么好。1956年，我离开海岛六年后，崛起了一位真正的黑人领袖威廉斯：一位小个子黑人，戴一副墨镜和助听器，这两样简单的道具让他显得时髦（这种特点是必要的），很快就变得极受欢迎。他一天到晚把奴隶制挂在嘴边（好像人们已经忘掉似的）。就凭这些简单的手段，他让岛上的政治在各方面都带上了种族特点。至于葡萄牙人戈麦斯，他到这时缺少真正的支持者，尽管他摆出那么多反印度人的姿态，尽管他说了那么多海岛文化、舞曲和钢鼓乐队，最后还是垮掉了，被黑人羞辱并抛弃，就是那同一批黑人，仅仅几年前，还喜欢把他看作一个胖子人物，他们的保护者，一个蓄八字胡、抽烟斗的本地狂欢节版斯大林。

* * *

我就是这样知道了沃尔科特，但我当时不知道他的诗。艾伯特·戈麦斯（以及别人）也许在他们的文章中引用过一些诗句，现在我却一句也想不起来。

我当时对诗歌根本没感觉，大概跟语言有关系。我们的印度

人社区离开印度才五十年，要么时间更短。我有说印地语^①的家庭背景，那种语言我不会说，但听得懂。我们的大家庭里年长一些的人用印地语跟我们说话时，我用英语回答。英语是我们当时开始掌握的语言，我当时在写作上的雄心，就是想写作散文体的英语。我现在对诗歌的感觉很有限，还是后来在散文体写作实践中才产生的。

我在六年级时没用功学英语，等我看到课本——《抒情歌谣》等等——时，觉得自己挺幸运。之前一年，我在学校里对诗歌倒了胃口，原因在于弗兰西斯·帕尔格雷夫所编的《黄金宝库》。我曾很喜欢学校里初级读本上的绕口令式童谣，六十多年后，我还记得起来。如果我准备好去读帕尔格雷夫所编的书，他应该加强那种愉悦感，但是他所编的维多利亚时代诗歌选集没能让我读下去，单是看到那本红色软皮书，就让我不喜欢（软皮是战时书籍制作的节约之举）。他挑选那些诗，让我觉得诗歌是种很遥远的东西，一种矫情，在寻找稀奇的情感和唱高调。就像艾伯特·戈麦斯让我认定“plethora”这个词永远不能为我所用一样，帕尔格雷夫让我认定了诗歌不适合我读。

所以在1949年，我不可能对沃尔科特作出评价。但是我们至少应该买了那本薄书。它不便宜（比一本企鹅版书还要贵，够买两张很好座位的电影票），可是也不算贵：本地钱一元，相当于四先令

^① 原为印度北部方言，现为印度官方语言。

二便士，合现在的钱二十一便士。但是如果说英语是我们当时正在掌握的语言，这种买书之事却仍然跟我们很遥远。我们买课本，买名著的平价版本。我父亲——一个籍籍无名的印度民族主义者——偶尔会去市中心夏洛特街的一间铺子里购买印度杂志（《印度评论》和《现代评论》），还从巴尔布哈德拉·拉姆帕塞德（他所卖的书的扉页上，都敲了一枚紫色的大印章，我对巴尔布哈德拉·拉姆帕塞德的了解仅限于这枚印章，我从来没能了解这个人和他的书店）那里购买关于印度的书。但是因为人们都在谈论，就专门去买一本例如沃尔科特那本书，会显得好像是浪费。这一点，反映出我们毕竟还是受到我们生活贫穷这一观念的制约。尽管作为一个作家，我有赖于人们购买我的新书，但是在我身上，买书就是浪费的观念还是保持了很多年。

直到1955年，我才见到了沃尔科特的那本书，当时我已经在英国待了四年多。那几年我过得很惨淡。大学毕业后（我读的是英语）一年左右的时间里，我在伦敦努力想走上作家之路，生活艰难。当时唯一的幸事——确实是件极大的幸事——就是我幸运地在BBC对加勒比海地区广播部得到一份兼职工作，为每周一次的文学节目《加勒比海之声》当编辑。

《加勒比海之声》是BBC在战后开播的，是世界范围内普遍出现的新黎明的一部分——当时看来如此——已经播出了十年左右，我和我父亲给它投过短篇小说，我上大学时，认识了这个节目

的制作人亨利·斯万兹。这时，刚好亨利要去加纳待几年——他的家族在西非当时或者以前有过生意上的事：亨利跟我说过当时或者以前有过一种朗姆酒，人称斯万兹朗姆酒——去那里的电台工作（新黎明的一部分），是他宅心仁厚，建议让我接手他在 BBC《加勒比海之声》的工作。

这把我从赤贫状态中救了出来。除了扣除的，我每周能拿到八几尼^①，要求的是每周去三个半天。事实上，我每天都去，因为在 BBC 里让我感觉兴奋，能与人交往，而且可以不必待我在基尔伯恩的爱尔兰人聚居区的两居室寄宿舍（跟别人共用浴室）里，寄宿舍在戈蒙特国家电影院——据说是全国最大的电影院——高大的砖墙后面。

我得以了解了《加勒比海之声》的档案库，对亨利的编辑才能的认识也加深许多。他性格忧郁，某些方面说来，这项工作对他来说是大材小用，他的有些愚蠢的同事说他清高。亨利上大学时，自己就在文学方面雄心勃勃，在《加勒比海之声》的档案库里，我觉得能够看出他的雄心在编辑工作中得到了升华。他认真对待那边群岛上的写作，看到可取之处及观点，而在那些作品中，却根本没有或者也许只是很少（绝非巧合的是，他离开那个节目后没几年，这种写作就黯然失色，同时失色的，还有把加勒比海地区写作视为英语文学新生力量的浪漫想法）。亨利对诗歌和语言有感觉，我在这

^① 几尼为英国的旧金币，值一镑一先令。